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珠 海 市 教 育 局 文件

珠科协普字〔2021〕8 号

关于举办第 37 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科协，市直属各学校、幼儿园:

根据《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竞赛规则》的有关规定，市科协和市教育局决定举办第 37 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同时成立第 37 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附件 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本届大赛主题为“**创新·体验·快乐·成长**”。所有参赛项目应依此主题开展和进行。

二、参赛要求

（一）本届大赛内容分为青少年和科技辅导员两个板块。其中青少年板块包括“发明创造作品”、“科学研究论文”、“科技实践活动”、“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四大类。分为学前组、小学

组、初中组、高中组。科技辅导员板块包括科技辅导员科教创新成果竞赛和优秀科技辅导员评选。根据我市的目前情况，**科技辅导员科教创新竞赛参赛项目市赛暂不作评审，**也不展览，直接送省参评，具体情况参见省赛规则。

（二）本届大赛以各区、市直属各学校为单位报送。各区、市直属各学校应在选拔后，按各项目的分配名额申报(附件 2)，多报不予受理。

三、作品要求

（一）科学幻想绘画作品的作者年龄限于 5-14 岁的在校（含幼儿园）少年儿童，作品围绕“海洋净化”、“病毒预警”和“智能交通”，任选其一进行创作，不符合主题的作品，一律淘汰，画面尺寸为 **54×38cm（4 开）**，可在纸质或其它材料上绘制。**报送时须在作品背面贴上标签**，标明画题、作者姓名、年龄、所在学校、辅导老师等。

（二）发明创造作品、科学研究论文和科技实践活动作品，申报时须把申报表装订在作品说明书、论文或活动报告的最前页。

科学研究论文须遵守基本结构和格式要求，格式要求：题目，3 号黑体字，居中；作者，4 号楷体字，居中；所在学校和辅导老师，5 号楷体字，居中；正文和参考文献，5 号宋体字，正文用 A4 纸单面打印，左右留空 2cm，上下留空 3cm。

（三）申报时，须按以下要求交齐材料，报送材料不齐不予

参评。

发明创造作品:（1）申报表;（2）说明书;（3）作品照片。

科学研究论文:（1）申报表;（2）论文;（3）论文电子版。

科技实践活动:（1）申报表;（2）活动报告;（3）原始材料。

少年儿童科学幻想绘画:（1）申报表;（2）绘画作品。

报送时，各区、市直属各学校须提供所有作品的纸质和excel格式的电子版清单，并指定一名联系人，负责本区或本校的联系协调工作。所有报送的书面材料用A4纸打印，一式两份。

（四）所有申报表格、竞赛办法和其它申报规定可登陆珠海市科协网站进入“下载中心”栏下载。

四、评审

（一）组委会办公室将所有作品整理后提交评委进行初评。评委将根据上报的申报材料初评出进入决赛的发明创造作品和科学研究论文，请参赛选手认真填写申报表和说明书。

（二）组委会将于12月中旬前举办决赛，经过初评，进入决赛的名单将于12月5日前在珠海市科协网站上公布，届时决赛的具体时间、地点和有关评审安排将一并公布，请留意查询。

（三）决赛时，发明创造作品必须由参赛作者带作品实物参加展评；科学研究论文作者本人也必须按要求参加展评活动，参加决赛的发明创造和科学论文作品必须制作一张规格为90CM（宽）×120CM（高）的展板。不按要求参加展评视为弃权。

展评期间，评委将根据需要对部分作品进行封闭问辩，被要

求参加问辩的作者须按要求到场参加封闭问辩，不按要求到场视为弃权。

科技实践活动和科学幻想绘画不需到场参加决赛。

五、组织实施

（一）大赛组委会将对获奖作品的作者给予表彰奖励。大赛同时设立优秀科技辅导员奖和优秀组织奖。

（二）各区、各学校要在广泛开展各类青少年科技活动的基础上，积极组织参加本次大赛，各区教育局要将大赛通知转发至区属各学校、幼儿园，并积极开展选拔和推荐申报工作。

六、报送时间和地点

（一）参赛作品以各区、市直属各学校为单位报送。各单位对上报作品进行选拔后，须加具意见并盖公章，将作品按时报送组委会办公室（市科协科普部，吉大景乐路 19 号）。组委会办公室不接受各区属学校直接申报。

（二）申报日期：2021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3 日，逾期不予受理。

珠海市科协网站：http://www.zhast.com.cn

联 系 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3334776

电子邮箱：skxkpb@zhuhai.gov.cn

附件：1.第 37 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名单

2. 第 37 届珠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名额分配表

珠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珠海市教育局

2021 年 9 月 3 日

珠海市科协科技普及部　　2021 年 9 月 3 日印发